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9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江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根据公司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已离职的黄慧、郑寒卓、杨水华、刘洁、何升金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（第二期、第三期和第四期）共计74,250股进行回购注销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《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及《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董事长陈江涛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受益人的关联方，董事刘明、蔡

厚富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受益人，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

鉴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江涛先生的临时提案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《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提交至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该次股东大会其他议案保持不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增加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》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9 日